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日，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大资产”）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899,1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2%。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中科大资产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500 万股的公司股份（总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99%）。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中科大资产将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收到股东中科大资产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持股股份的具体来源

截至本公告日，中科大资产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899,1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2%。

中科大资产持有的公司股份来源如下：

1. 公司 2002 年公开发行上市前，中科大资产持有 2,754.59 万股；
2. 2006 年 7 月，公司以 10 送 3.3 的对价完成股权分置改革，股改后中科大资产持有 2,300.08 万股；
3. 2008 年，公司向安徽出版集团定向发行股份，实施资产重组，中科大资产由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第二大股东，仍持有 2,300.08 万股；



4. 2009 年 5 月，公司实施 2008 年度每 10 股转赠 10 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中科大资产股份数变更为 4,600.17 万股；

5. 2009 年中科大资产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566 万股，2010 年中科大资产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189.08 万股，减持后中科大资产持股数变更为 3,845.09 万股；

6. 2011 年 5 月，公司实施 2010 年度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方案，中科大资产持股数变更为 4,614.10 万股；

7. 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 月，中科大资产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54.07 万股，持股数变更为 3,960.02 万股；

8. 2015 年 4 月 14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中科大资产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11.65 万股，持股数变更为 3,148.37 万股；

9. 2016 年 9 月 19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8 日，中科大资产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58.46 万股，持股数变更为 2,689.91 万股。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十二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2016 年 9 月 19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8 日，中科大资产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58.46 万股（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中科大资产	集中竞价交易	2016.9.19-2016.11.18	20-21.12	4,584,625	0.90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减持期间、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 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2. 减持数量：预计本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00 万股（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99%。
3.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4. 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中科大资产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不冲突。



2006年6月20日，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7月4日，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科大资产特别承诺：“所持有的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在承诺期限内，中科大资产严格履行了做出的上述承诺。

（三）拟减持的原因

拟减持的原因是为满足中科大资产发展资金需求。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中科大资产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2.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中科大资产严格遵守股东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1日